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主計總處 函

機關地址：10058臺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1
段1號

傳 真：(02)23910790

聯 絡 人：簡信惠 02-33567329

電子郵件：jsh@dgbas.gov.tw

受文者：內政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7日

發文字號：主預字第111010218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附件1 111AD07670_1_071142351611.pdf)

主旨：檢送修正「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表件及科目問答集-公務
預算部分」1份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正本：總統府秘書長、國家安全會議、行政院秘書長、立法院秘書長、司法院秘書長、考試院秘書長、監察院秘書長、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勞動部、僑務委員會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衛生福利部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文化部、海洋委員會、科技部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大陸委員會、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、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審計部

副本：行政院主計總處主計室、行政院主計總處基金預算處(均含附件)



內政部



1110126884

111/07/07